

全国感官分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文件

感标委字〔2023〕8号

关于公开征集《感官分析方法 定量描述感官评价小组表现 评估导则》《感官分析实验室 质量控制指南》国家标准 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立项计划，由全国感官分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SAC/TC 566”）提出并归口的《感官分析方法 定量描述感官评价小组表现评估导则》《感官分析实验室 质量控制指南》国家标准项目已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立项。为广泛吸收感官分析领域各利益相关方参与，充分依托各方资源开展感官分析标准化工作，SAC/TC 566 秘书处决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该两项国家标准项目的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介绍

国家标准项目《感官分析方法 定量描述感官评价小组表现评估导则》计划号为 20230268-T-469、《感官分析实验室 质量控制指南》计划号为 20230267-T-469，归口单位为 SAC/TC 566。

二、报名要求

同一单位报名起草参编人数不得超过两人。报名参加国家标准起草的单位应能为相应国家标准的起草提供以下资源支持：

（一）技术专家支持：参与单位应能为标准研制提供专家支持，所推荐专家应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和文字水平，保障其充分参与国家标准制定过程并完成分担的技术任务；

(二) 经费支持: 参与单位应根据国家标准项目研制过程中调研、起草、研讨、审定、宣贯等阶段工作需要, 通过承办会议、邀请专家等方式分担标准制修订的费用。

三、起草组组建

SAC/TC 566 秘书处将根据标准前期参与情况和报名情况择优组建起草组。

四、材料报送要求

请有意向报名参加上述国家标准起草的单位填写《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表》(见附件), 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将报名表电子版(WORD)和盖章扫描件(PDF)通过电子邮件反馈至 SAC/TC 566 秘书处联系人邮箱, 无需报送纸质材料。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钟葵

联系电话: 010-57825133

邮箱: zhongkui@cnis.ac.cn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永安路 36 号标准院实验基地

全国感官分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SAC/TC 566)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业务专用